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5〕976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蔬菜设施 大棚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

相关区财政局：

为加快推进蔬菜设施大棚建设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年度预算安排和市农业农村局确定的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任务清单及资金分配意见，现下达你区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 万元，请列 2025 年相关科目核算。

各区收到指标后，请及时会同同级主管部门，依据各区支农资金管理有关制度，尽快将资金落实到具体应奖补的企业、项目，提高财政支农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标识为“直达资金”的，要按照直达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做好资金管理和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

据录入，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在预算执行中，各区要切实压实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项目管理的主体责任，实行全过程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双监控”，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2.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任务清单
3.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资金单位：万元

单位 \ 项目名称	总计	科目：21305	科目：21301
合计	3973.4006	3475.476	497.9246
新洲区	217.852	217.852	
黄陂区	-489.510		-489.5104
江夏区	2357.546	2357.546	
蔡甸区	900.078	900.078	
东西湖区	429.159		429.159
武汉经开区（汉南区）	69.276		69.276
长江新区	468.264		468.264
东湖高新区	20.736		20.736

附件 2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任务清单

单 位	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约束性
合计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2000 亩
一、新洲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50 亩
二、江夏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635 亩
三、蔡甸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500 亩
四、东西湖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600 亩
五、武汉经开区（汉南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80 亩
六、长江新区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130 亩
七、东湖高新	完成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5 亩

附件 3

2025 年蔬菜设施大棚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农机与农垦专班		
项目负责人	郭娟		联系电话	65683272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 78 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蔬菜设施大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农〔2024〕14 号）明确 2024 年至 2025 年新建蔬菜设施大棚约 2 万亩，每年建设 1 万亩，分 2 年实施。					
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新建单栋钢架大棚、塑料膜连栋温室、连栋玻璃温室共计 2000 亩左右。					
项目总预算	4,462.91		项目当年预算	4,462.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安排 10000 万元、2025 年预算计划安排 4,462.911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62.9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2.9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462.9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表述					
蔬菜设施大棚建设	支持新建单栋钢架大棚、塑料膜连栋温室、连栋玻璃温室共计 1 万亩左右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462.91	根据各区建设需求，2025 年安排 4,462.911 万元，其中：新洲区 217.852 万元，江夏区 2357.546 万元，蔡甸区 900.078 万元，东西湖区 429.159 万元，长江新区 468.264 万元，经开区 69.276 万元，东湖高新区 20.736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		计划支持建设蔬菜设施大棚 2000 亩左右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		≤10000 万元	≤4,462.91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蔬菜设施大棚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建设内容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社会投资		/	≥1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3 日印发

